

#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吉卫食品发〔2020〕1号

## 关于缩短食品企业标准备案公示时间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更好地服务企业，提高食品企业标准备案效率。省卫生健康委紧紧围绕务实、高效、便民、快捷的服务宗旨，结合外省食品企业标准备案工作经验，决定自2020年9月17日起，食品企业标准备案公示时间，由公示14天缩短为公示5个工作日。请各单位遵照执行。

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 
2020年9月3日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